

屏東縣 112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3 月 24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貳、地點：本府南棟 302 會議室

參、主持人：周主任委員春米(劉委員育忠代)

紀錄：邱春榮

肆、主席致詞：會議流程同會議手冊第 1 頁，依流程進行。

伍、出席人員：

陸、確認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項次	單位	委員建議事項	說明或辦理情形	決議
1	勞動暨青年發展處	受理職場性別歧視或性騷擾申訴案件請用數據方式呈現辦理情形及結果	會後帶回討論，並於本次性平會提供完整資料。	☐ 繼續列管 ☐ 自行列管 ☒ 解除列管
2	各局處	本縣各級學校校園性平宣導活動，考量地域平衡性，平均分配於本縣各地區辦理。	配合辦理。	☐ 繼續列管 ☐ 自行列管 ☒ 解除列管

柒、各局處工作報告：

列席版-(教育處第3頁至第5頁)、(家庭教育中心第6頁至第12頁)、(勞動暨青年發展處第13至15頁)、(衛生局第16至17頁)、(警察局第18頁)、(社會處第19至24頁)。

出席委員版-(教育處第7頁至第9頁)、(家庭教育中心第10頁至第16頁)、(勞動暨青年發展處第17至19頁)、(衛生局第20至21頁)、(警察局第22頁)、(社會處第23至28頁)。

項次	單位	委員建議事項	說明或辦理情形	決議
1	教育處	請加強對本縣各級學校辦理網路性剝削及數位性霸凌相關知能宣導。	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1. 函請本縣各級學校至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校園性別暴力防治與處理/「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專區」下載相關資源，將相關資料	☐ 繼續列管 ☐ 自行列管 ☐ 解除列管

			融入課程教學。 2. 請學校於班級活動時間、團體活動時間加強網路性剝削及數位性霸凌相關知能宣導。	
2	勞動暨青年發展處	工作項目和欲達成的活動目的能對應的更具體	會後帶回討論，並於下次性平會提供完整資料。	☐ 繼續列管 ☐ 自行列管 ☐ 解除列管

捌、前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密不錄由

玖、業務報告：密不錄由

拾、討論事項：密不錄由

拾壹、臨時動議：密不錄由

拾貳、散會：112 年 3 月 24 日上午 11 時